

监理通知单

工程名称: 仙居县 2019 年光伏助村工程

编号: TZD-004

致: 浙江康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

抄送: 仙居县发展和改革局

事由: 工程质量事宜

内容: 你单位承建的仙居县 2019 年光伏助村工程一标段, 我监理方在例行巡检的过程中, 发现你方使用的光伏专用电缆为沈阳交联电缆, 与合同货物清单上标明的直流电缆品牌型号 (正泰 PV1-F 1*4mm²) 不一致, 现要求你方接到通知后立即更换为合同上明确标明的同品牌、同型号的直流电缆, 并报我监理方验收, 对已敷设使用的非标书中的专用光伏电缆, 立即整改。

项目监理部 (章)

总 / 专业监理工程师: 朱小东

日

期: 2019.11.02

本表一式 3 份, 由监理单位填写, 建设管理单位、承包单位各存一份, 项目监理部存 1 份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